

未成年人网络沉迷，法律要管

□ 彭 伶



未成年人网络沉迷问题由来已久。近年来，未成年人沉迷网络游戏、网络不良信息、网络不良社交等问题突出，不仅严重损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成长，影响千万个家庭和谐幸福，而且影响社会安定团结，加大了基层社会治理成本。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于6月1日起施行，作为一部全方位保障未成年人权益的综合性、基础性法律，该法首次明确规定最有利于未成年人的保护原则，新增了“网络保护”“政府保护”两个专章，特别规定了防沉迷条款，明确了国家、社会、学校和家庭在预防未成年人网络沉迷方面的责任和义务。切实落实法律规定，履行各方责任是破解未成年人网络沉迷治理难题的根本路径。

政府发挥指导作用，切实履行统筹监督职责。未成年人保护法新增“政府保护”专章，强化了政府责任，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建立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协调机制，统筹、协调、督促和指导有关部门在各自职责范围内做好未成年人保护工作。培养和提高未成年人网络素养，是国家、社会、学校和家庭的共同责任，但就教育的规范化和便利性而言，政府部门负有主导责任。有关标准的制定责任。制定不良信息种类、范围和判断标准，便于滤除；制定和审批网络游戏的分类标准，限制游戏供应量，引导游戏产业健康发展，缓解未成年人游戏沉迷状况；此外，还要建立统一的未成年人网络游戏电子身份认证系统，加强监督。政府负有监督网络产品和服务提供者是否履行预防未成年人沉迷网络的义务，依法惩处利用网络从事危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活动。未成年人保护法规定政府有义务指导家庭、学校、社会组织互相配合，采取科学、合理的方式对未成年人沉迷网络进行预防和干预。根据该法规定，国家鼓励和支持有利于未成年人健康成长的网络内容的创作与传播，鼓励和支持专门以未成年人为服务对象、适合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特点的网络技术、产品、服务的研发、生产和使用。未成年人保护法明确规定，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相关经费纳入本级政府预算。

家庭切实履行监护责任，把好未成年人上网入口关。家庭保护对未成年人的健康成长至关重要。未成年人保护法明确规定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不得放任未成年人沉迷网络，应当予以积极干预。由于未成年人尤其是中小学生学习上网主要是在课余时间，未成年人的父母或其他监护人

应当将重点放在把牢网络入口关上，减少未成年人接触暴力网络游戏、色情直播、不良社交的机会。一是可以在手机等智能终端产品上安装未成年人网络保护软件，选择适合未成年人的服务模式和管理功能等方式。二是合理安排未成年人使用网络的时间，控制单次上网时间和上网总量。三是加强对未成年人使用网络行为的引导和监督。针对不同年龄段的孩子，家长应当采取适当的方式，加强沟通，随时关注未成年人上网行为，提醒教育未成年人网络社交风险，及时制止不良社交。四是家长应当提高自身网络素养，规范自身使用网络的行为，作好表率。

学校落实未成年人网络素养教育，提升未成年人防沉迷的自身抵抗力。学校是未成年人教育的主阵地，因此，对未成年人的防沉迷教育，由学校承担落实责任。未成年人保护法明确规定学校应当教育和帮助未成年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增强自我保护的意识和能力，根据未成年学生身心发展特点，进行社会生活指导、心理健康辅导、青春期教育和生命教育。因此，学校应当积极采取措施，一是将未成年人网络素养教育纳入学校教程，提高未成年人网络风险的辨别力，智慧上网。二是在线教育应适度，减少未成年人上网遇险概率。三是管理好学生手机等智能终端产品，确保在校学生非必要不使用手机、平板电脑等。四是切实履行报告义务，一旦发现未成年学生沉迷网络的，应当及时告知其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共同对其进行教育和引导，帮助其恢复正常的学习生活。五是充分利用学校操场和体育设施，积极培养学生养成体育锻炼习惯，增强现实生活吸引力。

网络产品和服务提供者提供健康安全的产品和服务，减少未成年人上

网风险。未成年人保护法在“网络保护”一章中首次明确规定“网络产品和服务提供者不得向未成年人提供诱导其沉迷的产品和服务”，大大强化了网络产品和服务提供者承担的社会责任。一是未成年人网络保护软件的强制安装义务。手机等智能终端产品的制造者、销售者应当在产品上安装未成年人网络保护软件，或者以显著方式告知用户安装渠道和方法，为未成年人设置第一道防风险屏障。二是防沉迷机制的强制设置义务。法律规定“网络游戏、网络直播、网络音视频、网络社交等网络服务提供者应当针对未成年人使用其服务设置相应的时间管理、权限管理、消费管理等功能”，对未成年人上网时间、上网时长、可浏览的内容、打赏等都予以限制。三是服务内容的禁止义务。以未成年人为服务对象的在线教育网络产品和服务，不得插入网络游戏链接，不得推送广告等与教学无关的信息；网络直播平台不得为未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提供网络直播发布者账号注册服务；不得在晚上10点至次日早上8点期间向未成年人提供网络游戏服务。四是提示义务。网络平台发现未成年人通过网络发布私密信息的，应当及时提示，并采取必要的保护措施；对游戏产品进行适龄提示，不得让未成年人接触不适宜的游戏或者游戏功能；发现用户发布、传播可能影响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信息且未作显著提示的，应当作出提示或者通知用户予以提示。五是隐私和个人信息保护义务。网络平台处理未成年人个人信息，应当遵循合法、正当和必要的原则。处理不满14周岁未成年人个人信息的，应当征得未成年人的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同意。为年满16周岁的未成年人提供网络直播发布者账号注册服务时，应当对其身份信息进行认证，并征得其父母或者其他监

护人同意。六是及时处置义务。网络平台发现用户发布、传播含有危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内容的信息的，应当立即停止传输，采取删除、屏蔽、断开链接等处置措施，保存有关记录，并向有关部门报告；发现用户对未成年人实施违法犯罪行为的，应当立即停止服务，保存有关记录，并向公安机关报告；接到未成年人及其父母或者其他监护人关于遭受网络欺凌的投诉后，应当及时采取必要措施制止网络欺凌行为，防止信息扩散。七是受理投诉举报义务。网络平台应当建立便捷、合理、有效的投诉和举报渠道，公开投诉、举报方式等信息，及时受理并处理涉及未成年人的投诉、举报。

有关部门和个人切实履行强制报告制度，建立未成年人保护的人民防火墙。强制报告制度是新修订的未成年人保护法的又一亮点。强制报告制度是指有关单位及其工作人员，在工作中发现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受到侵害、疑似受到侵害或者面临其他危险情形的，应当立即向公安、民政、教育等有关部门报告。未履行报告义务造成严重后果的，依法对相关人员进行处分。这一规定有利于及时发现和保护未成年人免受网络侵害，对于未成年人网络沉迷治理有着重要意义。此外，未成年人保护法规定“居委会和村委会应当设置专人专岗负责未成年人保护工作”。这些规定加强了社区和乡村未成年人保护工作的力量，补强了防沉迷机制的薄弱环节，为未成年人保护建立起了一道防火墙。



不久前发布的《全国人大常委会2021年度立法工作计划》将“自觉遵循立法技术规范，讲好法言法语”作为全面推进科学立法、民主立法、依法立法的基本要求之一。讲好法言法语，规范运用立法语言，是提高立法质量的必要前提。只有讲好法言法语，实现立法语言规范化、提高法案表达效果，才能准确理解适用法律、实现执法司法公正、推进全民守法，提高新时代立法工作整体质效。

准确把握立法政策。讲好法言法语，首先要准确理解立法政策，以立法政策为指引制定法律，准确表述、贯彻落实党的主张，并将其转化为法言法语。其次是正确把握立法目的和立法内容。成文法以立法语言为载体，法案表达形式服务于法案内容。只有准确把握立法政策、立法内容，立法起草者才能科学运用法言法语，规范法案内容，实现最佳立法效果。

遵循立法表达规则。讲好法言法语，应当遵循立法技术规范，确保法案起草遵循逻辑规则、语法规则和修辞规则，使法案逻辑结构严谨、条文表述科学、用语规范统一。一是遵循逻辑规则。法案起草应当遵循逻辑规律，准确使用立法语言，确保立法语言的同一性、明确性和不矛盾性，保证立法表达富有逻辑性，避免逻辑谬误。二是遵循语法规则。法案起草应当符合句法规则、词法规则和标点规则。即使法案标点也会影响法的理解和适用。三是遵循修辞规则。确保立法语言的明确性、准确性、概括性，力求立法语言精确性与模糊性相平衡，实现专业性与通俗性相协调。此外，法案起草应当使用中性的语言，避免明显的倾向性表达。

完善立法技术规范。立法技术规范，尤其是立法表达技术规范，是讲好法言法语的重要指引，应当进一步加以完善。一是参考和借鉴国内外先进立法例、立法经验，归纳立法修法史料，重视、深化立法理论特别是部门法立法理论研究，积极吸收部门法立法理论、解释理论研究成果，结合执法司法案例，进一步探寻、提炼、细化立法表达技术规范。二是重视编撰中央和地方立法技术规范，制定富有操作性、统一适用的立法技术规范。三是加强立法语言规范化研究。立法语言规范化研究是跨学科的系统工程。运用立法学、部门法、法理学、逻辑学、语言学等多元学科知识，运用综合方法，深入、系统、精细地研究立法政策和立法目的，有效提高立法语言研究成果的可操作性和转化率。

重视立法起草规范化。一是准确把握立法语言的一般规律，遵循立法表达规则，熟练运用立法表达技术，规范使用立法语言，以求极致的工匠精神和工作方法，反复推究法案表述，提高立法语言规范化水平。二是根据立法政策和立法目的，正确运用立法起草原理，遵循立法起草工作规律，加强、改进立法调研工作，密切联系执法司法实践，坚持科学立法原则、民主立法原则、法制统一原则、可操作性原则，着力提高立法质量、立法效果、立法效率。三是重视运用立法理论、解释理论研究成果，结合法学理论特别是部门法专业原理，规范使用立法用语，加强法案衔接，填补立法漏洞，确保法律规范内部融贯、外部协调，推进立法修法科学化。四是讲好立法所涉领域专业语言。扩大吸收专家型人大代表参与法案起草、论证和修改完善工作，听取

立法如何讲好法言法语

□ 姚树举

立法相关领域专家意见，确保立法语言符合相关领域专业知识。

推进立法语言审查制度化。首先，健全完善立法语言审查制度，充分发挥立法用语规范化专家咨询委员会的实质审查作用。加强不同领域专家审查立法语言的互动，提高立法意见和建议的合理性、科学性。其次，人大常委会委员审议草案，应当加强审议法案文本的规范性，规范使用立法语言、相关学科专业用语表达审议意见，保证和提高法案审议质量。邀请工作内容与法律草案密切相关人员列席会议，认真听取、采纳其意见和建议。最后，完善法律草案公开征求意见反馈机制，广泛听取社会公众意见。通过立法语言审查，确保法案用语切实贯彻党的主张、立法政策，准确反映人民利益和意志。

加强立法人才保障。高质量立法需要强有力的人才支撑。一是重视立法技术基础教育，开设立法起草原理课程，系统讲授立法语言规范使用方法。二是完善立法职业准入制度，把立法语言专业能力、法律专业能力等作为招录立法工作者的重要考量标准。三是充分认识立法语言的法律专业性属性，通过调任、选拔、挂职等方式，从法律实务部门、法律院校、科研院所和其他单位遴选立法工作者，推进立法队伍专业化，建设新时代高素质立法工作队伍。四是加强立法语言专题培训，促进立法语言理论及运用经验交流，提高立法工作队伍的法律专业能力、逻辑思维能力、语言表达能力，使立法工作队伍熟练掌握和运用法言法语。



（上接1版二条）

切实增强对马克思主义、共产主义的信仰。革命理想高于天，理想信念之火一经点燃，就焕发出强大的精神力量。在湘江战役中，红军将士不惧生死、向死而生，从绝境中杀出一条走向胜利的道路。在如此惨烈的斗争中，红军将士靠什么冲破死亡封锁？靠的就是坚如磐石的理想信念。理论上清醒政治上才能坚定。新时代新征程，我们必须坚定不移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将共产主义必胜信念牢根植于心，知重负重、奋勇拼搏，不断将党和国家伟大事业从胜利推向新的更大胜利。

切实增强对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信念。道路决定命运。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是我们党在长期社会主义建设实践中，历经千辛万苦探索 and 开辟出来的。这条道路，拥有科学理论指引、坚强领导力量、广泛群众基础、深厚文化底蕴，是马克思主义科学原理在我国生动实践，越来越展现出无比巨大的优越性。我们必须增强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坚定正确政治方向，毫不动摇地把中国特色社会主义进行下去。

切实增强对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信心。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是近代以来中华民族最伟大的梦想。为实现这一梦想，无数仁人志士进行过艰苦卓绝的斗争。中国共产党成立后，革命面貌焕然一新。党领导的新民主主义革命、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使民族复兴展现出光明前景。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

的党中央，带领人民不懈奋斗，中华民族迎来了从站起来、富起来到强起来的伟大飞跃。现在，我们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更接近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目标，比历史上任何时期都更有信心、有能力实现这个目标。坚定信仰、信念、信心，归根到底是坚持对党的绝对信任，对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的无比信赖和坚定拥护。我们党必将在新时代焕发出更加强大的领导力、凝聚力、战斗力，团结带领人民奋力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

深刻感悟湘江战役精神蕴含的宝贵政治品质

湘江战役中，红军将士展现出的“勇于胜利、勇于突破、勇于牺牲”的革命斗争精神，归根结底是一种大无畏的担当精神，是对党、对国家、对民族、对人民的凛然大义和无私奉献。纪检监察机关继承和发扬这些宝贵政治品质，最现实的检验就是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论述，旗帜鲜明、坚定坚决地履行好监督保障执行、促进完善发展的职责使命。

坚定不移做到“两个维护”。坚决做到“两个维护”，是纪检监察机关与生俱来的政治职责和光荣使命。我们必须大力弘扬红军誓死保卫党中央的伟大精神，紧扣“两个维护”强化政治监督，坚持习近平总书记和党中央决策部署到哪里，纪检监察机关的政治监督就跟到哪里。当前，广

西纪检监察机关的头等大事和首要政治任务，就是全力保障习近平总书记考察广西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的贯彻落实。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决克服形式主义、官僚主义，严肃整治学习走形式、落实不深入、效果打折扣等问题，构建起落实落细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重要指示精神的长效机制。

坚定不移维护人民利益。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理念，始终把人民生活幸福作为“国之大者”。聚焦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共同富裕政策落实，开展过渡期专项监督，严查政策落实、项目落地、资金运行中的突出问题，严防精神懈怠、思想松劲、工作断档，推动建立健全防返贫动态监测帮扶机制、为基层减负长效机制。牢固树立全局一盘棋理念，深化“抓系统、系统抓”。纪检监察机关牵头，联合相关职能部门，围绕重点民生领域，持续深化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不断增强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深入开展专项治理，推动扫黑除恶、“打伞破网”常态化长效化，健全完善民生领域损害群众利益问题治理机制，着力解决群众“急难愁盼”问题。

坚定不移一体推进“三不”。始终抓好党风廉政建设，使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一体化推进有更多制度性成果和更大治理成效。完善“两个责任”贯通融合的制度机制，一手抓督促各级党委扛牢主体责任，从全局高度统筹推进“三不”；一手抓指导各级纪委监委强化协助职责、推动作

用，切实履行监督专责，形成同频共振、齐抓共管的生动局面。紧盯政治问题和经济问题交织的腐败案件，聚焦大发展时期政策支持力度大、投资密集、资源集中的领域和环节，坚决查处不收敛不知止的腐败分子。用好广西丰富红色资源，深入开展党史学习教育，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堤坝，锤炼忠诚干净担当的政治品格。

坚定不移深化作风建设。必须增强从政治上看作风建设的自觉，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大力弘扬党的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为事业发展夯实干作风保障。既抓主体责任，推动各级书记一同抓、合力治，形成作风建设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又抓示范引领，推动“关键少数”向习近平总书记、向党中央对标看齐。紧盯违规吃喝、违规发放津补贴、不担当不作为等突出问题，一个节点一个节点坚守，一个问题一个问题解决，一个领域一个领域整治。把查办的案件剖开来看，对反复出现、普遍发生的作风问题，研机析理、找准症结，完善制度约束，规范权力运行。创新教育方法，丰富宣传形式，持续营造严的氛围。对顶风违纪的，坚决点名通报曝光。用好警示录、忏悔录，探索开放庭审，分系统、分领域、分层级组织旁听，实现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全覆盖。严肃换届纪律，纯洁选举风气，确保换出好班子、换出新气象、换出新局面，凝心聚力建设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壮美广西。

（作者系广西壮族自治区党委常委、纪委书记、自治区监委主任）

（上接1版头条）加快构建“中心辐射、两翼齐飞、新城发力、南北转型”的空间发展格局，特别是加快建设五个新城，按照产城融合、功能完备、职住平衡、生态宜居、交通便利和治理高效的要求，打造独立的综合性节点城市，为上海未来发展构筑新的战略支点。加快完善经济发展格局，大力发展代表都市经济发展方向的创新型经济、服务型经济、总部型经济、开放型经济、流量型经济，努力把长板拉得更长、把优势做得更优。加快打造城乡融合发展格局，坚持把郊区乡村作为上海极其宝贵的稀缺资源、未来发展的战略空间、城市核心功能的重要承载地，深入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推动城乡全面融合、共同繁荣。

牢牢把握人民城市的根本属性，奋力书写新时代“城市，让生活更美好”的新篇章。江山就是人民，人民就是江山。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是我们党的根本宗旨，是贯穿百年党史的一根红线。我们将深入践行“人民城市人民建，人民城市为人民”重要理念，把坚持人民至上、紧紧依靠人民、不断造福人民、牢牢植根人民贯穿城市工作始终，把让人民宜居安居

放在首位，把最好的资源留给人民，为实现人民对美好生活的向往而不懈奋斗。持之以恒惠民生，以民心工程和民生实事项目为重要抓手，加强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民生建设，提高公共服务均衡化、优质化水平，努力实现幼有善育、学有优教、劳有厚得、病有良医、老有颐养、住有宜居、弱有众扶。扎实有力强治理，强化“城市是生命体、有机体”意识，落实全周期管理，依托政务服务“一网通办”、城市运行“一网统管”，加快推动治理模式创新、治理方式重塑、治理体系重构，努力把精细化管理做得更深，把基层基础夯得更实、把安全底线守得更牢，探索走出一条符合超大城市特点的治理现代化新路子。坚定不移优生态，进一步将“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落到实处，推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在2025年前实现碳达峰，努力使绿色成为人民城市最动人的底色、最温暖的亮色。我们的愿景，就是这座人民的城市，人人都有人生出彩机会，人人都能有序参与治理，人人都能享有品质生活，人人都能切实感受温度，人人都能拥有归属认同。